

证券代码：836410

证券简称：凯纳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7 日 10: 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410	凯纳股份	2020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浦栋律师事务所唐勇强、吴丹惠。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细信息可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6) 及《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7)。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细信息可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细信息可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8)。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董事长汇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监事会主席汇报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发展规划等，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10,622,282.27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38,139,856.39 元，公司未弥补的亏损已达实收股本总额 1/3。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稳定及可持续发展，拟定本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也不实施送红股，不分配利润。

(九) 审议《关于聘请（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由原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鉴于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决定其报酬。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7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赞，电话：0592-2056609，传真：0592-2056612，
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镇东孚大道 2881 号 16#厂房 2 层南侧，邮
编：36102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